

小说

人味儿

□ 若谷

“他这个人，简直没有一点人味儿！”这是年过古稀的刘九妮对她的娘家爹刘鸿运的埋怨话。尽管刘鸿运过世十多年了，可作为长女的她却没有完全谅解他，提起他来依然恨得牙根子痒痒。

这究竟为啥？或因一句话，或因一件事，不知怎地就触动了刘九妮的那根神经，勾起了她对往事的回忆。一个个记忆的碎片在历史的时空连在了一起。于是，她便情不自禁地滔滔不绝地揭发起娘家爹的摆不到桌上的事儿来。我清楚，这怪不得她执拗。

上世纪50年代末的某年某月某日，身着一袭工装的刘鸿运，提个装着脸盆等物品的网兜，没精打采地走进县城大街的家中：“忒苦，不干了。”家人无言以对。

一个多月后，在东北的一支地质队寄来了刘鸿运的行李。家人这才明白，他真的辞职了。

妻子是个嫁到县城的农村妇女，勤劳本分，在面向大街的楼下摆个日用品小摊，赚个仨核桃俩枣，勉强糊口——丈夫在外工作几年，从没往家寄过一分钱。

刘鸿运回来打破了家庭的平静。他不是坐就是躺，成天啥也不干，却极会享受。他不吸自家卖的香烟，偏要家人去买价高的“大前门”；他不吃家里做的饭菜，偏要家人去买雪白的大馒头，一点一点揭去馍皮，就着甜酱瓜入口。待他吃罢，在一旁眼巴巴地望着的小女儿方怯怯地拾起那桌上的馍皮吃下去。有时，他让妻子蒸碗大米饭，用筷子从中间划开，分两次吃，而家人谁也没有想沾个米粒。有一天，大女儿九妮（天知道刘鸿运怎么给起个“九妮”的名字）按照他的吩咐从大街上买回来个烧饼，他接过来大怒：“咋没夹羊肉！”“你没说，钱哪？”“敢犟嘴，我揍你！”“来，你打吧！”九妮跑出家门到大街上吃馍。妻子含泪倒出小摊上钱盒里的零钱交给九妮：“小姑奶奶，别惹事了中不？快给他买羊肉

去！”三个子女个个眼里冒火。

谁也没有想到，这个家里某天竟然上演了一场“武打戏”：刘鸿运无故揪住妻子的头发就打，三个子女对着他冲上去，有的抱腿，有的搂腰，有的拽胳膊，让母亲使劲打，众人算是出了口恶气。

这样的日子过了两年，不到40岁的妻子头上添了白发。她多次找工商局，诉说家中的困境，提出让有文化的丈夫顶替她干个体户，得到了批准。她想去当保姆，勉强维持生活。

刘鸿运到一家大集体性质的鲜花店当上了会计，不在家吃饭，也不给家一分钱。一天，他从单位大伙上端回家一茶缸牛肉——内里有葱，他向来不吃。

“我端回来一茶缸子牛肉，给我拿一元钱。”他塌塌着眼皮，没心没肺地伸出手说。

躺在床上养病的老母亲，折身仰起头恶狠狠骂道：“你这个没人性的东西，滚……”他只好灰溜溜地走了。

大女儿刘九妮初中毕业在家门口摆了个百货小摊，扛起了家庭的半壁江山。一见到了谈婚论嫁的时候，作为父亲的刘鸿运居然装聋作哑，一毛不拔。

一个暮春时节，有天傍晚，刘鸿运垂头丧气地回到家里，脸阴沉沉的。他拿出一根烟吸了半截，然后自说自话：“这回我算倒血霉了。工作队查了我半个多月的账，啥问题都没有。工作队长把我叫去，让我老实交代问题。我说没啥可交代的，你们可以查账，可以调查职工。队长火了，几次拍桌子训斥我不老实。我实在忍不住了，也跟他拍桌子说没有不老实。谁知几天后，工作队长在职工大会上说我态度极其恶劣，公然对抗运动，戴上坏分子帽子，交群众监督改造。”

家人大眼瞪小眼，没人言声，屋里的空气似乎凝固了。

一年多之后，县城居民大下放。刘鸿运成分高，又戴着“帽子”，自然在下放之列了。好在妻子的弟弟是东乡一个村的大队干部，他这一家人便去那里落户了。

真说起来，刘鸿运是没脸去投靠东乡亲戚的。那里不是远亲而是至亲，是他的岳父家，可自从结婚20多年来，他没有走过一趟亲戚，甚至在他的岳父岳母病故时，他都没有露过面。即使同居一个县城，近在咫尺的姑家、舅家，他也没有踏过人家的门槛。谁也没有想到，他眼皮一耷拉，居然

在东乡大舅哥的保护伞下，安然无恙地当了八九年农民。

刘鸿运一身的臭毛病哪来的？也许是因为他出生在天昏地暗的旧中国，又长期生活在县城的花花世界，浑身上下里里外外都被污浊的空气熏坏了。

在下放居民返城大潮中，刘九妮接纳了刘鸿运一家。我注意到，近十年的农村生活，也许让这个另类老人——我的岳父知道了锅是铁打的，走起路来脚下有了根，眼睛里闪着往日不曾有过的亮光。

一天午饭前，刘鸿运面带喜色地回到大女儿家中，坐在椅子上又是自说自话：“我出外打听了，俺原来那个单位合并到机修厂了。我找到厂长自报家门，要求给我‘摘帽’。厂长笑着说，我早就查过你的档案，压根就没有‘戴帽’这回事，摘什么帽？这样吧，你快到退休年龄了，还愿意干，明天就来上班。如果不愿意干，给你办退休手续，按月来领退休金。”说罢，他那饱经沧桑的脸上瞬间呈现出一朵菊花。这顿午饭，人人吃得格外香甜。

几天之后，刘鸿运从外边揣回来一个塑料袋，小心翼翼地打开，原来是几杯黄土。他对妻子说：“我到城郊何庄请一个熟人领着，找半天也没有寻到咱家老爹的坟，恐怕早就平了。估摸在那早先立坟的地方，我捧了两杯土带回来，算是个念想。唉！都怪我早年不立事。”此刻，他脸上掠过一丝羞愧之情。

不到半月，刘鸿运和妻子都坐不住了。俩人到县城大街上转转，看到市场放开了，便商量着到小商品一条街附近租了两间房子，买了辆手推车，摆起了百货小摊。二人每天早起晚归，虽累了点，可手头活泛了。上初中的儿子多次悄悄告诉刘九妮：“俺姥爷一看见我，就撵着给我三元两元的零花钱。”

无忧无虑的日子过得真快，一转眼十多年过去了。不幸的是刘鸿运得了不治之症，一家人都瞒着他，依然像往常一样待他。

三年后的一天，躺在床上的刘鸿运忽然有了油尽灯干的预感，便有力气地对伺候他的大女儿刘九妮说：“你是老大，我嘱咐你一件事：不管以前咋着，逢年过节都要到你叔家和姑家看看。”“这事你放心吧，我已经走动二三十年了。”

刘鸿运脸上现出未曾有过的欣慰神色。少顷，他永久地闭上了眼睛，脸上平静得如同睡着一般。

人世间

白茉莉

□ 朱盈旭

白茉莉，宋词里是美人。天赋仙姿，玉骨，冰肌。少时读柳永《满庭芳·茉莉花》，记忆尤新：环佩青衣，盈盈素靥，临风无限清幽。出尘标格，和月最温柔。

二大娘大早上起来就站在黑门楼子前，对着村口放开喉咙，一句紧似一句地喊：“白茉莉，白茉莉……”声音愈发的恁怒，语气愈发的狠，缺了两粒盘扣的对襟旧布衫，在秋风里气急败坏地掀动着，像她两片飞快掀动的灰白的唇。

村口，白茉莉，一个瘦瘦小小的女孩儿，背着小山似的青草，摇摇晃晃地往家赶。一头一脸的草粒子和汗珠子，狼狽又慌张。白茉莉是二大爷捡来的。据说，那男人进了一趟城，回来时带回两个包袱，一包袱白茉莉，打开来，憋了好久的香气散开，似乎要把逼仄的老屋子撑破。另一个包袱呢？据说，二大娘欢天喜地打开来，却顿时黑了脸：一个粉嫩粉嫩的女婴儿，咧开樱红小嘴冲她笑。二大娘本来就黑的脸，突然像被鬼兜头泼了一大盆墨——多了一张吃饭的嘴，给原本困苦的日子雪上加霜。

识文断字的二大爷给女婴取了个美丽的名字——白茉莉。白茉莉！喊一句，香气滑到了肠子里，唇齿间还留着一层甜。

白茉莉吃着百家奶、棒子面，在二大爷的百般怜惜下，长成了十五六岁的少女。茉莉花一样的好。

十五六岁的女孩儿，文文气气，喜欢读书，却被二大娘驱去唤来，使唤得脚不沾地。女孩儿一点也不委屈，知道自己的身后，感恩着，孝顺着。夜深时，一灯如豆，她如饥似渴地读着书。天不明，匆匆打了猪草，顶着一头露水珠子，喝两口井水，啃着凉窝头，背对着二大娘唧唧歪歪的责骂，和我一起去上学。

读书时的白茉莉是一个偷欢的少年。从疲累庸常世俗里开溜出来，一头扑进如海的书籍里。一支茉莉，穿过潮湿生烟的呛人灶火，穿过灰的黑的破门楼子，把花朵开在粉白的阳光里，读书，上学，是一件极欢的事，成全了白茉莉的心事。

彼时，我记忆最深的一幕：人高马大、挽着枯黄发髻的二大娘，盘腿坐在破旧门楼下的苇席子上，大口地抽着烟袋，高声大嗓地吆喝着受气童养媳似的白茉莉做饭、洗衣、扫院子、喂鸡子、倒茶水、装烟丝……我娘有时候偷偷给白茉莉送一碗白粥，粥里放了晒干的茉莉花。女孩躲躲闪闪，惊慌慌乱，像一只可怜的小兔。她极贪婪地大口喝着，呛得花枝乱颤。娘心疼，眼里含了泪，轻轻地摇头：落难的小姐哟！

娘执拗地一直说白茉莉是遗落人间的小仙女，是落难的千金小姐！家人迟早会上门来认了亲去的，娘幽幽地说。

白茉莉只读到初中二年级就被迫辍学了。二大爷再也无力和二大娘进行拉锯式的抗争。

有一年，算命瞎子在二大娘的木桌上洒足饭后，曾给二大娘神秘地道出天机：白茉莉日后必得佳婿，二大娘后福无穷！

白茉莉的春天说到就到。据说，那天有一只花尾巴的喜鹊，立在二大娘老屋少了角的飞檐上，献媚讨好般地扯着嗓子叫了一大晌午，白茉莉的亲爹上门来了。二大娘在金钱的魔力下，平生头一回低眉敛气。面对着衣饰光鲜、气宇不凡的那对夫妇，穷了大半辈子的二大娘，金钱面前变了节，从此短了志气。

白茉莉被亲生父母接回了省城，村里人都说是凤凰还了巢。许多年后，茉莉花开的季节。我坐在黄昏里，喝着茉莉花茶，摇着缎子的小团扇，眼前常常浮现出旧时光里的画面：一个十五六岁的少年，在柴门小院里，低头摆弄着一朵青白花，带着薄薄忧伤的一抬眉，往事就那样给带出来了。

我少时的白茉莉呢？我故乡十五六岁的白茉莉呢？盛年的白茉莉是团圆的，和她的养父养母，也就是我的二大娘和二大爷。

某一日去看白茉莉。两层小楼，花花朵朵缠绕的小院。二大爷在躺椅上晒着太阳听着黄梅戏。二大娘扎着围裙搓汤圆，银发如雪，一团和气。她掌心新搓出来的汤圆，沾着白扑扑的粉，白白胖胖，有着人间的吉祥和俗气。“茉莉蜂蜜馅儿的，白茉莉和孩子们都爱吃。”老人说，笑眼弯弯。

谁能想到，二大娘急管繁弦的人生，最好的收梢竟然是和二大爷一起，生活在白茉莉给他们营造的晚年时光里，暖香，妥帖，这岂不是应了白茉莉少年时，算命瞎子说的：二大娘后福无穷！白茉莉，眼前这个软软甜甜的女子，不禁让我想起二大娘当年的得意，想起那句：情味于人最浓处。可不就是么？



生活

多幸运我有个我们

□ 宋扬

夜深人静，我戴上耳机，听歌曲《这世界有那么多人》——“这世界有那么多人，多幸运我有个我们……”记忆之门裂开一道温暖缝隙，往事热流一般缓缓淌出……

母亲，你这辈子最骄傲的是生了我和妹妹。虽然我和妹妹考的都是名牌大学，但在我们村，两个娃儿都成了“端铁饭碗”的，还是不多见的。你为人低调，唯挨邻宅近的艳羡我带你到过云南、贵州、广西、重庆旅游时，你绝不藏着掖着。你是想证明，你的一儿一女是有出息、有孝心的。这是一种内心满足的外显——你觉得自己那些年吃的苦，都有了回报。你常把一句话挂在嘴边——“人啊，要先苦后甜！”

母亲，你是1949年生人，生过四个孩子。在我与妹妹之间，还有一个夭折了的三妹。大姐是早在我两岁时就离开了的。正是大姐的早逝让你和父亲对三妹的病情有不敢有丝毫怠慢，你们见势不妙，第一时间就把刚出生的三妹往县城的医院送。医院发生的事我一概不知，只记得你和父亲回来时，父亲哭丧着脸，你红肿着眼。你从蛇皮口袋里掏出两个新崭崭的搪瓷碗——父亲在县城买的，用来打医院食堂的饭。三妹没保住，留下两个搪瓷碗，你的脸色比搪瓷碗的绿还要深，深得让人窒息……

母亲，你每见一次碗就流一次泪。父亲看不下去，把那两个搪瓷碗藏到柜子的最底层。直到四妹降生，家中又有了新生命，父亲才翻出那两只搪瓷碗。碗依然新崭崭的，你一边流泪一边笑，在你看来，是否一只碗是三妹，一只碗是四妹？

母亲，你身上好像有使不完的劲儿。父亲在上海、深圳打工的那十来年里，需要动扁担的农活，你绝不让我妹妹做，只让我们帮着干一些手工活儿。“双抢”时，你实在忙不过来了，才让我们用小背篋帮着背一背。你心疼我们正在长的身体，不让我们挑担子，你是怕我们被担子压坏了，不长个儿吗？

母亲，我的同龄玩伴中，读完高中的没几个，能读上大学的仅两个。初中一毕业，他们就成了家里的壮劳力，其中不乏读书比我厉害的人。你和父亲看得远，发

狠了要把我和妹妹都盘出来。为供我和妹妹读书，除了种自己吃的口粮，你夏天种生姜、生蘑菇，冬天栽藕笋、点土豆，一年四季忙忙碌碌。几乎每天，你天不亮就出门，挑了蔬菜去附近几个乡镇集市售卖。听说县城生姜价格高，你又去了县城，来回四十公里，都靠两只脚板。你吃了远比村里其他妇女多得多的苦。夏天，忙完一天的活儿，鸡鸭进笼了，锅碗洗了，猪有了食不再嗷嗷叫了，一家人的衣服搭在晒坝的铁丝上开始滴滴答答滴水，沐浴后的你才得空儿在电风扇前的圈椅上闭上眼睛吹风。这一天，你的双手伺候过一整担蔬菜，伺候过坚硬的粮食，伺候过乱跑的鸡鸭，伺候过沸腾的猪食，伺候过洗衣盆里浸满汗水的衣服。此时，你的手松弛下来，你太累了。你坐在圈椅里

听丁福这样说，俩人都来了兴致。他们不但对剧本感兴趣，而且也对丁福这个人有了兴趣——丁福戴着一副近视眼镜，上身的棉袄外罩一件绿军褂，蓝色裤子有斑斑点点的水泥灰浆，脚上那双鞋也面目全非，看不清是皮鞋还是胶鞋。他们对了一下眼，好像说：“又是



忆秦娥·桂林

□ 王西征

观止矣！人间仙境在 夕阳晚照照月钩，夜始安。在始安，重峦迭 色旖旎歌声漫。歌声漫，翠，碧池激流。 彩云如絮，苍山如幻。

五月的太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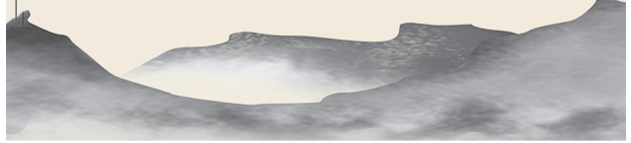
□ 李宁

无需问柳。夏日的五月	也难以抵达善良者的心房
街着温柔的目光和我一起，在黄河岸边	此刻，站在黄河大堤上
品读波涛翻滚的麦浪与这个时节邂逅	听一河的风生水起
不说爱情，不说悲伤但看那奔腾咆哮的河水	细嗅远远近近隐隐约约的麦香
就让人揣测腿再短，也没有翻越不了的山冈	打击孤独的我——从哪里来
田埂上，几朵粟粟开了	又要奔向何方
灼灼逼人的芬芳使曾经抑郁的心境，豁然开朗	突然之间，一条锦鲤跃上水面
罌粟花再美	耀眼的白，充满力量划过地平线
	宛如五月
	若隐若现的太阳
	大自然的造化，有时候
	真的超出人们的想象

初夏短歌行

□ 朱光伟

野草莓	轻轻关上推开的门
与你的雨季相逢	和月亮握手
浙浙沥沥	星星散落了一地
滴在我的外套，以及舌尖	屋里屋外同一个温度
甜甜地	我没有熄灭灯光
	也没有语言停留在门缝
我打开草丛的诗页	初夏之夜，忽而炽烈
鲜红的盖头	而浪漫
像新娘的面颊，燃烧羞涩的火焰	我拥抱颤抖的樱桃树如痴如醉



一动不动。此时，风是仆人。只有此时，你无忧无虑地享受风的伺候。能在劳累一天后，静静地吹吹风，于你而言，就是天大的满足。风，定格了你对幸福生活的最高想象。

母亲，在你身旁，我和妹妹对着电风扇飞转的叶片吹口哨。口哨声有金属质感，如钢丝振颤。那夜梦中，你变成了一棵老榆树，我和妹妹变成金甲虫，绕着树飞来飞去，挥着闪亮的翅膀……

母亲，你心善。冬腊月，近年关，没儿没女的孤寡老人拉下面子，提着蛇皮口袋挨家挨户“化米”，隔三岔五地，要来好几拨人。你知道他们苦，就算自己再招架不住，也要装上半搪瓷碗米打发他们。有时，你觉得给得太少，也会补上一句：“么婢（二大爷……）对不住哈，我们屋头也没好多（多少）米了……”拿来来的眼圈红红的，低了头，千恩万谢地走了。有时，外村甚至外乡的也来讨米，哪怕少给一点，你也从不让他们走空，更不会两扇木门砰地一关，让老人难堪地呆在屋外。你送“化米”老人出门的场景是留在我记忆里最难忘记最温情的画面。

母亲，不知不觉中，你早已把爱、勤劳、善良的种子种在我的心田。这世界有那么多人，多幸运我有个我们……

工地搬砖的小工。然后就说到了这个剧本。丁福掏出一份合同，上面盖有影视公司的公章，白纸黑字也写得明明白白，说剧本已经列入筹拍计划，只需部分修改便可开拍，但要编剧本人筹集50万元启动资金。剧本修改不是难事，关键是50万元的拍摄启动资金，这可不是个小数目。

他们谈话的主题变了——这个本子咋能拍成电影？那些年，你随便在大街上、公园里，都能碰到文学爱好者，随便一个人，只要认识两三千个字，便可以自诩为作家、诗人，但能够与电影沾上边，那就不是容易的事了，拍电影，不光需要码字，还需要真金白银。面对这个突然闯进门的文学青年，他手里的筹拍合同和剧本，爆燃了焦书奎和老王心中的兴奋点。

（未完待续）